

**中共湛江市委宣传部
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文件
湛江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湛退役军人〔2019〕51号

**关于开展 2019 年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
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宣传部、退役军人事务局，市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2019 年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联系人：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黄梅燕，联系电话：
3119681、13428120514，电子邮箱：zjtyjrswj@163.com。

(此页无正文)



中共湛江市委宣传部



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湛江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2019年6月27日

2019 年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 宣传活动方案

根据中宣部、退役军人事务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关于开展 2019 年度“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和《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等印发〈关于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广泛组织开展“我和我的祖国”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引导全市退役军人转业不转志，退伍不褪色，在全社会营造尊崇军人、关心国防的良好氛围。经中共湛江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批准，中共湛江市委宣传部、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湛江军分区政治工作处决定在全市广泛开展 2019 年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广泛开展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推出一批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的号召，在各行各业、各个领域政治素质过硬、立足本职建功立业、取得明显成绩、作出突出贡献的退役军人典型。通过树立典型，充分展示退役军人永葆本色、奋发图强的优秀品质和良好精神风貌，激励广大退役军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促使广大退役军人倍加珍惜荣誉，为湛江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

济带重要发展极作出新贡献。

二、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中共湛江市委宣传部、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湛江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承办单位：湛江市广播电视台

特约单位：湛江日报社、腾讯大粤网等

组织机构：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工作在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市委宣传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湛江军分区政治工作处组织实施。

成立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工作领导小组，由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成员陈光祥任组长，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陈典聪，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周敏飞、湛江军分区政治工作处主任项梁任副组长，市委组织部、市委政法委、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国资委、市总工会、团市委、湛江日报社、市广播电视台等13个单位各1名分管领导作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由市委宣传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湛江军分区政治工作处和市广播电视台等单位派员组成，具体负责学习宣传活动的日常事务和综合协调等工作。

三、活动主题

致敬最美退役军人，弘扬爱国拥军正能量

四、推选范围和条件

（一）推选范围

户籍在本市范围内并且退役满 5 年以上的退役军人。推选重点向基层一线的退役军人倾斜，兼顾不同类别的退役军人。

（二）推选名额

本次活动共推选确定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10 名。

（三）推选条件

1. **爱党爱国，政治素质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把国家和人民群众的利益放在第一位，始终把人民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爱岗敬业，奉献担当强。**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道德，在本职岗位做出突出成绩和业绩，成为所在行业系统的先进典型；具有自强不息，艰苦奋斗的精神，积极投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时代潮流，在自谋职业、自主创业方面有较好的示范引领作用，对当地经济发展做出一定贡献。

3. **永葆本色，模范作用强。**退伍不褪色，退役不退志，继续发扬人民军队的优良传统，积极弘扬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诚信守信，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主动为社会和他人提供服务 and 帮助，赢得群众的广泛认可；遵纪守法，顾全大局，未受过党纪、政纪处分或刑事处罚，在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方面起模范带头作用。

4. **情系军营，拥军意识强。**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建设，

自觉履行国防义务和拥军责任，积极落实拥军优抚政策，在退役军人、随军家属就业创业、军人子女教育优待、优抚对象服务保障等方面担当有为，热情为部队官兵和退役军人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起到榜样和示范作用。

五、活动安排

此次活动分阶段推进，持续贯穿全年，力求主题聚焦、形式多样、务求实效。

（一）宣传发动

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微信公众号等媒介广泛宣传动员，发动广大退役军人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深入挖掘身边退役军人立足本职、爱岗敬业、干事创业的感人事迹，推动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站，营造学习最美、争当最美的社会氛围，提振精气神，唱响主旋律、弘扬爱国拥军正能量。

（二）广泛推选

按照富有先进性、时代性和代表性的原则，各县（市、区）推荐 1-2 名候选人；市直各有关单位、各行业系统的退役军人典型由户籍所在地的县（区）级负责统一推荐，确保推荐对象政治合格、品德良好、事迹突出、群众认可，无违纪违法行为。推选的典型以各县（市、区）党委宣传部、政府退役军人事务局（社会事务管理局）名义，联合报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推选审定

组织推选小组对推荐申报对象材料进行梳理审核，必要时联合进行实地走访调研，进行全面衡量，提出市级最美退役军人典

型名单，报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审定。事迹突出的典型人员推荐参加省、全国典型树宣活动。

（四）集中发布

8月1日前后，举行“2019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发布仪式。市委、市政府有关领导，市委各有关部门、市直各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各县（市、区）有关部门和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及其亲属等参加。同时在湛江电视台、湛江日报、湛江晚报等本地主流媒体刊登“最美退役军人”的专题报道。

（五）学习宣传

围绕“致敬最美退役军人，弘扬爱国拥军正能量”的活动主题，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载体，广泛开展学习宣传活动。适时举行“最美退役军人”先进事迹报告会、座谈交流等学习宣传活动，大力宣传我市“最美退役军人”先进事迹和典型故事，让“最美退役军人”事迹深入人心，打造“最美退役军人”品牌，把榜样的力量转化为广大退役军人投身国家建设发展的实际行动。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是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和培育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抓手，也是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的重要途径，更是做好退役军人工作、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实际举措。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这次学习宣传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对活动的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 严把推选关口。各县(市、区)有关部门要严格把关、认真核实退役军人的实际情况,做到事迹真实,感情真挚,经得起各方面考验,杜绝“带病”推荐。要面向基层、拓展推选视野,扩大表扬覆盖面,注重推荐基层一线工作人员。各地推荐对象要征求公安等部门意见,其中推荐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还应按照权限征求组织人事部门、纪检监察机关等部门意见,推荐企业负责人还应当征求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税务、金融、应急管理等部门意见,征求意见由推荐单位统一办理。推荐的对象应于报送前在当地广泛宣传,取得良好社会反响。

(三) 及时报送材料。各级党委宣传部、退役军人事务局要切实履行职能,加强统筹协调。及时推荐报送典型线索,提供相关材料,配合做好采访、拍摄、新闻发布、事迹报告等工作。7月10日前,填写《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推荐表》(一式三份,事迹简述300字内,推荐单位盖章,并提供电子版)+详细事迹材料(事迹务必详实生动,字数2000字左右,电子版)+候选人照片2张(电子版,大一寸正面免冠证件照、生活照各1张,格式为JPG),由推荐单位统一报送至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附件:1.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推荐表

2.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只印发市直有关单位)

附件 1:

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入伍时间		照片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退役时间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家庭地址				身份证号码		
曾获得荣誉						
候选人简要事迹 (300字)						

所在 单位 或乡 镇（街 道）意 见	年 月 日 (盖章)	
县（市、区）党委宣传部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附件 2:

湛江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工作 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	陈光祥	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成员
副组长:	陈典聪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周敏飞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项 梁	湛江军分区政治工作处主任
组 员:	曲莉莉	市委组织部科长
	熊 志	市委政法委副调研员
	刘绍群	市教育局副调研员
	吴国辉	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政治处主任
	李 光	市财政局调研员
	周新发	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陈寿斌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科长
	戴家虎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明强	市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陈少霞	市总工会副调研员
	陈科全	团市委副书记
	韩海冰	湛江日报社副总编辑
	林 敬	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宣传组和综合组。宣传组组长由市委

宣传部副部长周敏飞兼任，湛江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林敬为副组长，成员为王康、甄锐，负责开展整个活动的宣传工作。综合组组长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戴家虎担任，成员为林浩才、黄梅燕、王伟，负责活动的日常事务和综合协调等工作。